河北润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施工合同书

合同编号：RCDL-SG-2020507001

签订地点：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签订时间：2025 年 07 月 14 日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甲方（全称）：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乙方（全称）：河北润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依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及其他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遵循平等、自愿、公平和诚实信用的原则，双方就本建设工程施工项目协商一致，订立本合同，以共同遵守。

一、工程项目概况：

1、工程名称：麟游县城关幼儿园部室改造提升项目3标段-麟游县城关幼儿园用电(增容)项目

2、工程地点：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3、合同价款：

合同金额（小写）：212300元整（含9%增值税专用发票）

（大写）：贰拾壹万贰仟叁佰元整（人民币）。

本合同金额包含但不限于完成该项目所需的设备材料、安装调试、税金、验收、审计等所有费用，甲方不再另行支付费用。

4、质保期：验收通过之日起满2年。

5、承包范围和内容：

拆除原有箱变、安装315KVA箱变，围栏拆除恢复等(工程量清单内全部内容）。

二、合同工期及质量验收标准

1.工期：45日历天

计划开工时间：2025年7月15日

计划竣工时间：2025年8月29日

因涉及与现场其他专业交叉施工及不可抗力等原因造成施工受阻，影响工程进度，则工期自然顺延，具体工期经双方协商确定。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2. 质量及验收标准

（1）应符合《电气装置安装工程施工及验收规范》、国家现行有关规范要求及甲方使用需求。

（2）安装完毕乙方进行自检，无问题后个人工作日内书面报告并提交甲方，甲方在7个人工作日内组织验收并出具书面意见。验收不通过，乙方应在5个人工作日内无条件整改，直至验收通过，整改产生的费用由乙方承担。

（3）设备在移交甲方前，乙方应妥善保管，因保管不当、使用方造成损坏、失窃的由乙方承担。

三、材料和设备的供应

1. 甲方负责供应：无；

2. 乙方负责供应：工程施工过程中所需的所有设备、材料。

四、工程价款结算

合同签订后，15日内甲方支付合同总金额的30%作为预付款。施工完毕验收通过后支付合同总金额的65%。余款在乙方提供等额5%的3%作为质保金后甲方支付剩余费用。质保期满后，无质量问题，甲方一次性无息返还乙方缴纳的质保金。每次付款前，乙方应开具相应金额发票。

结算方式：银行转账。

五、变更

因特殊情况需要变更或增加工程项目的，须经甲方出具正式书面文件后乙方才能施工，并依据该文件进行结算，价格参照定额单价或市场价，最终以审计结果为准。

六、双方责任

（一）甲方责任

1、按合同规定及时拨付工程款；否则，乙方有权不履行相应义务。施工完毕后，甲方应在7工作日内组织验收。通过验收后，应在7日内办理工程交接手续。

2、甲方应向乙方提供已有的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图纸等相关资料，对资料的真实性、合法性、准确性负责；

3、将施工用水、电力、通讯线路等施工所必需的条件接至施工现场内；保证向乙方提供正常施工所需要的进入施工现场的交通条件；

4、协调处理施工现场周围地下管线和邻近建筑物、构筑物、古树名木的保护工作，协调工程所涉及的占地、青苗补偿等事宜并承担相关费用；

5、甲方委派一至二名现场联络人员进行质量监督、材料审验、协调外围关系工作。甲方应积极配合乙方阶段性报验，因甲方未及时审验或外围关系协调不到位等造成的损失由甲方自行承担，相应工期自动顺延。

6、因甲方原因未能按合同约定及时向乙方提供施工现场、施工条件、基础资料的，由甲方承担由此增加的费用和（或）延误的工期。

（二）乙方责任

1. 乙方应遵守与本合同工程有关的法律、法规和规章；

2. 乙方应在接到开工通知后及时按照施工措施计划要求，调遣人员和调配施工设备、材料进入工地，按施工总进度和计划工期要求完成施工准备工作，由于乙方准备不足，未能及时完工影响甲方使用的，所造成的后果由乙方承担。

3. 乙方在施工期间应确保施工安全和人员安全，施工人员按照规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范标准做好相应的安全防护，若因乙方原因，出现人身伤亡或财产损失，应由乙方承担一切损失。

4. 施工期间乙方应服从甲方管理。

5. 施工期间做好施工场地的安全防护，由于乙方原因，导致甲方电器及其他设施损坏的，由乙方负责赔偿或恢复原状。

6. 若设备出现故障，乙方应在接到甲方通知后 6 小时内到达现场进行处置，24 小时内完成处置。

七、合同终止、解除

1、合同履行及终止后双方均有义务对双方资质文件、技术参数文档等保密。

2、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乙方有权解除合同，双方据实结算，并对乙方在此期间因拖延施工产生的相应损失予以补偿。

(1) 甲方不按进度付款的；

(2) 因甲方原因不能提供工程施工条件的；

(3) 甲方不能提供必要的证件、资料，使工程不能顺利报装、验收的；

(4) 甲方无故拖延验收，不出具竣工验收资料的；

3. 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形甲方有权解除合同，由乙方承担在此期间产生的相应损失及后果。

（1）乙方不履行合同义务的。

（2）不服从甲方管理，不按要求施工的。

（3）所供产品设备有质量问题的。

4. 甲、乙双方任何一方违约，违约方需向守约方支付合同价款 10 % 的违约金。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5.因实现本合同项下工程款、违约金、利息、损失补偿等之目的，而产生的诉讼费、保全费、律师费、诉讼保全保险费、评估费、拍卖费等一切实现该债权的费用均由违约方承担。

6.由于乙方原因，导致工期延误，未能及时完工的，工期每超出一天扣除乙方费用1000元。

八、通知与送达

1、本协议项下的所涉有关的债权债务催收、诉讼等法律文书可以通过邮寄、电话通知、短信通知、报纸公告等方式送达，甲方的指定通信地址及联系方式为：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0917-7960980 。乙方的指定通信地址及联系方式为：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奇石街与曹东路交叉口东200米河北润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路岐收 电话：18931101324 。

2、甲乙双方向对方本协议约定的上述地址送达的文书（含诉讼文件）资料等，一经发出即视为送达。

3、进入诉讼程序后，人民法院亦可按本款约定的地址、联系方式向本协议各方发送相关（法律）文书，无人签收或拒绝签收的，则（法律）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如直接送达时拒绝签收的，送达人可采取拍照、录像方式记录送达过程，并将（法律）文书留置，亦视为送达。

4、甲乙双方提供错误联系方式或未及时告知变更后联系方式的，导致（法律）文书未能送达或退回的，则（法律）文书退回之日视为送达之日。

九、纠纷解决办法

执行本合同发生争议，双方应及时协商解决。协商不成时，双方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

当事人同意在合同签订地人民法院起诉。

十、附则

本合同一式肆份。甲方贰份，乙方贰份。双方签字、盖章后生效。

甲方：麟游县城关幼儿园

（盖章）

单位地址：麟游县九成宫镇碧城路7号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麟游农商银行营业部

账　　号：27031002012010000097753

电　　话：0917-7960021

乙方：河北涧初电力股份有限公司

（盖章）

单位地址：河北省石家庄市鹿泉区海山大街东侧

法定代表人：

开户银行：河北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鹿泉支行

账　　号：01761300001124

电　　话：0311-83880321

扫描全能王
3亿人都在用的扫描App